

霖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08 年度企業誠信經營報告

專責單位：總經理室

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，專責單位須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。

108 年度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如下：

評估項目	運作情形		
	是	否	摘要說明
一、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，並於交易往來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約。	V		經檢視本公司與客戶、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交易往來簽訂之契約書皆已明訂誠信行為條款。
二、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，提供適當陳述管道，並落實執行。	V		1.105.3.21 公司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公告於公司網站，讓客戶、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了解公司文化，於執行業務時避免不當之利害衝突。 2.公司重視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，並建立透明有效的多元溝通管道，在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，設有股務、發言人聯絡窗口、各利害關係人如員工、客戶、供應商、協力廠商、政府機關、地方團體等服務窗口受理申訴暨檢舉事宜。
三、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、內部控制制度，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。	V		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內控作業之執行情形，並定期每月將稽核報告呈監察人審查，且定期每季提董事會報告。
四、不定期舉辦公司內部誠信經營宣導，並安排董事會成員或高階管理層接受相關外部教育訓練。	V		1.邀請會計師對所有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階層進行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」宣導。 2.108 年間不定期安排董監事及經理人參加外部教育訓練。

			3.公司並不定期於主管月會中加以宣導員工誠信與道德行為準則。
五、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，並建立檢舉管道，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。	V		本公司網站已依規定公告「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」，並指定稽核室主任為受理案件之專責人員。
六、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。	V		上述檢舉辦法第五條已明訂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，說明受理檢舉案件時應以保密方式處理，並由獨立管道查證，以全力保護檢舉人之身份。
七、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。	V		為避免檢舉人遭人挾怨報復，公司予以相對人申訴之機會，必要時得召開人事評議聽證會審查之。108 年度公司並無申訴或檢舉案件發生。
八、於公司網站揭露企業誠信經營政策。	V		公司網站於公司治理專區已依規定揭露企業誠信經營政策。